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倚賴本公告之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AO WEN HOLDINGS LIMITED

### 皓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9)

### 有關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 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報 之補充公告

謹此提述皓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一八年年報」）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報（「二零一九年中報」）。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一八年年報及二零一九年中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二零一八年年報及二零一九年中報所載資料外，本公司謹此提供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若干方面的額外資料。

#### 所得款項用途

除已於二零一八年年報及二零一九年中報「所得款項用途」段落中所披露之資料外，本公司謹此提供有關應用尚未動用所得款項之預期時間表之額外資料如下：

#### 供股

性質	日期為	直至	於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九年		悉數動用剩餘 所得款項之 預期時間表 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二日 之公告所述 所得款項 原定用途 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的 實際用途 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餘額 港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餘額 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的 實際用途 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之餘額 港元	
發展放債業務	200,000,000	200,000,000	-	-	-	-	-
未來收購事項或投資	40,760,000	31,068,000	9,692,000	-	-	9,692,000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前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

誠如二零一八年年報所披露，本集團就 Sincere Smart International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統稱「**Sincere Smart Group**」）錄得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約 10,645,000 港元（二零一七年：17,387,000 港元），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提供雲端平台應用程式及解決方案業務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所評估股權之估值乃根據分估 Sincere Smart Group 預期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本集團委聘獨立估值師對 Sincere Smart Group 進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估值。

## 於估值時採用使用價值法之理由

根據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會計政策，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規定被應用以釐定是否需要就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確認任何減值虧損。於需要時，該項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值」作為單一資產進行減值測試，方法為比較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值。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構成該項投資之賬面值之一部分。

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之特定風險評估的稅前貼現率折算成現值，而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未被調整。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將少於其賬面值，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會即時於損益確認。

貼現現金流量（「**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法已獲採納，用以計算提供雲端平台應用程式及解決方案業務之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採納以貼現現金流量法方式之收入法，原因為其被判定為最切合分析目的及範圍。成本法並不適用於 Sincere Smart Group 之估值，此乃由於其往往低估創收業務之價值。市場法不予考慮乃由於 Sincere Smart Group 之業務經營計劃不適合與公眾可比公司進行直接比較。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採用之估值方法概無變動。

上述額外資料對二零一八年年報及二零一九年中報所載之其他資料並無影響，且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二零一八年年報及二零一九年中報之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皓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徐愛妮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發表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徐愛妮女士及王梓懿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君堯先生、馬思靜女士及何苑棋女士。

本公告包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規定提供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對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tricor.com.hk/webservice/008019>內。